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長榮大學清寒特殊學生助學金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111年 月 日

系級		學號	
姓名		聯絡電話	
E-mail			
<p>◎申請類別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身心障礙學生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就學輔導會核發之有效鑑定</p> <p>◎前學期成績： 1.學業成績： 分(前學期六十分以上) 2.操行成績： 分(前學期八十分以上)</p> <p>◎前學期有無受任何處分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不良之記錄(需經生輔組簽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：(概述：_____)</p> <p>◎補助名額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，以9名為上限。</p> <p>◎補助金額：審核可後，每名陸仟元。</p> <p>◎繳交地點及承辦人：行政大樓一樓生輔組李小姐(06-2785123轉1249)</p>			
繳交證件	身份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輔導會核發之有效鑑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期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學期獎懲證明	注意事項	1.上列各欄請以正楷詳細填寫。 2.附件資料請依左列順序備齊。 3.審查方式：以殘障等級(極重度、重度、中度、輕度)排序，若等級相同者以學業成績較高者優先。

- 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cjcu.edu.tw/pims>
-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pims@mail.cjcu.edu.tw